

# 財政旬刊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公報編輯處印行

期六第卷二十  
旬中月二年四十二

# 財政旬刊第十二卷第五期目錄

## 章則

需契紙趕緊請領粘發

山東省政府各廳處理公文簡捷辦法

通令各契稅委員頒發赴縣演講催稅辦法八條仰遵照實行

赴鄉講演認真催辦不得空言報告

##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令壽光縣長將民生鹽庫所有人解省仰知照  
奉省令准財政部咨諭或經烟商包內發行賄券仰遵照

照

令發商業統計調查表及填表須知仰遵照於令到三十日內  
填送來處以憑核辦勿延

通令各市縣凡領到一地方車牌之腳踏車即可通行全省不

另繳捐

奉省令摘錄推收等章則佈告全省民衆一體週知

霑化等四縣二十三年復勘秋災分數經省政府政務會議議

決照准轉飭遵照

令催歷城等縣縣長會委切責嚴催契稅收解鉅款並鼎應須

表

## 統計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民國二十四年一月下旬收支旬報

# 告廣局總錢官市平東山

本局辦理各種存款放款其他銀行業務並經

省政府財政廳特許發行一角二角五角銀角券及二十五枚  
十枚一百枚銅元券共六種完糧納稅一律通準用備另儲隨時兌現  
每月將發行統計公告一次俾供衆覽以符本局發行  
公開之旨現奉令籌備儲蓄業已就緒專爲各儲零星活期定期  
各種儲蓄存款而設利息優厚手續敏捷如蒙

惠顧請

駕臨敝局接洽無任歡迎

# 財政旬刊

##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奉令省公務員外出務須佩帶証章以免誤會仰遵照

令各縣縣長購買無線電收音機應購國貨但已經購買者不得

再購以重公款

令濱縣縣長財政監察委員不得開支津貼

二十四年上忙地丁提前半月開征

博平冠縣兩縣二十二年災案已轉奉國府指令准予備案轉飭

遵照





令各縣縣長各機關領薪月報表及發薪點名冊飭按月依限造送勿稍延悞

公布糧食運銷局暫行組織章程仰知照

令發各機關學術人員容量調查表及俸給數目一覽表限五日

庫內填送來廳以憑彙轉

令廣饒縣長認真取緝私鈔實行禁絕具報查考

## 統 計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上旬收支旬報表

# 導報

國內唯一時代潮流

每日出版式大張

印消材言  
紙刷揭息編料記論  
張優發靈輯豐載公正  
精良民通新富明確  
美痛頽確

總社北平梁家園  
濟南分社內城葛貝巷

# 財政旬刊

## 最近要重工作情形

●奉省令公務員外出務須佩帶証章以免誤會仰遵照

案奉省政府民字第一八六號訓令內開。

查衣帽爲章身之具，服裝實體制所關，是以軍警學工，各有制服，毋相僭越，籍示區分。至於公務人員，代表國家，執行職務，尤應嚴格規定，以資識別，本府有鑒於此，早經規定制式樣，通飭切實奉行在案，原期整齊劃一，便於稽考，近來各界民衆，不明此旨，擅服公務員之制服，招搖過市，淆亂觀瞻，在魚目既足混珠，而冒濫尤爲非禮，

甚至假借名義，欺騙鄉愚，影響地方治安，妨害政府威信，流弊叢生，爲患滋大，亟應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杜漸防微，從嚴取締，嗣後凡非各機關公務人員，概不得服用制服制帽，以維體制，而免混淆。除令飭省會公安局，佈告週知，並飭屬切實注意，如查有擅服制服制帽者，隨時拏送該局，從重罰辦，及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廳即使轉飭所屬公務員，如因事外出時，務須佩帶各該機關証章，俾免發生誤會，妨礙進行，切切！此令。

等因，奉此。已分別令飭各營業稅局，遵照矣。

●令各縣縣長購買無線電收音機應購國貨但已經購買者不得再購以

重公欵

查各縣無線電收音機，均應設置，業經

省政府通令在案。各縣已遵令安設者固屬甚多，其尚未購置者，亦復不少，現各縣收音員，業經訓練回縣工作，所有未設收音機各

縣，自應從速購置，以期普遍，籍收傳布政

令之效，惟查各縣呈請購買新機者、種類既不相同、價目亦不一致，且多採用外貨，殊

屬非是。茲經本廳調查國民政府建設委員會

電機製造廠駐魯總銷處所製最優七燈機，連

同電池全套，每具至多不過二百元，亟應採

購，以示提倡，業經抄錄價目呈請省政府核

示，茲奉實字第四八零號指令內開。呈表均悉。仰由廳令行未購收音機各縣縣長遵照辦理可也。此令。附件存。等因，奉此。除分

行外，合行抄發價目表，分令各縣縣長遵照

• 但已經購有收音機各縣，不得再購，以重公款。

國民政府建設委員會電機製造廠駐魯總銷處收音機每隻價  
目錄左

55號五燈桌置式連乾電池全套大洋 160.88 元

58號五燈手提式連乾電池全套大洋 160.88 元

59號五燈落地式連乾電池全套大洋 160.88 元

76號七燈桌置式連乾電池全套大洋 160.88 元

78號七燈手提式連乾電池全套大洋 160.88 元

79號七燈落地式連乾電池全套大洋 200.20 元

171.60

171.60

185.90

160.88

● 令濱縣縣長財政監察委員不得開支津貼。

案據濱縣地方財政監察委員會呈稱：案查第三次委員會議紀錄案，李代委員椿輝提議：本會委員張潤芹張保慶，距城太遠，往返不便，可否酌給川資，請公同討論案。當

經議決：每人每月由地方預備費項下津貼車馬費十元，呈請財政廳核示。等由：紀錄在案，究竟可否由地方預備費項下給予津貼，以示體恤之處，理合備文呈請鈞廳鑒核示遵。

等情，據此。查各縣地方財政監察委員、爲義務職，所請支給津貼一節，未便准行，已令該縣縣長轉飭遵照矣。

●二十四年上忙地丁提前半月開征

查上忙地丁，照章三月一日開征，惟現在二十三年丁漕，均已截數，二月分正值青黃不接，黨政各費，需款孔殷，特按照上年成案，將二十四年上忙地丁，提前半月，於二月十六日開征，用資接濟，業經電令各縣遵照，並呈報省政府備案矣。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博平冠縣兩縣二十二年災案，已轉奉國府指令准予備案，轉飭遵照。

案奉省政府交下內財政部會咨二件，爲博平冠縣兩縣二十二年秋禾被災，請緩征糧賦各案，已轉奉國民政府指令准予備案等由，批開：「交財政廳轉飭遵照并函民政廳查照」等因。經卽轉飭各該縣政府遵照，并函民政廳查照矣。

●令各縣縣長各機關職員領薪月報表及發薪點名冊飭按月依限造送勿稍延誤。

案奉省政府銓字第11237號訓令內開：查本府前爲明瞭各市縣政府用人情形，

及施政狀況起見，曾經擬定各種表冊式樣迭令按期造送查核在案。惟推行日久，名目繁多，填寫既多敷衍，披閱亦誤時間殊非節省公文手續辦法茲經本府核定各種表冊，如各縣三月考績表，應改爲半年，各縣每季職員進退清冊、各縣民刑未結案件調查表，應仍呈送本府，至各縣職員政警姓名清冊及單行花名冊，各縣職員長警開補旬報，應逕呈民政廳，各縣職員領薪月報表，各縣月終發薪點名冊，應逕呈財政廳，各縣行道存活樹木表應逕呈建設廳，各縣槍砲子彈數目表應每月分送山東全省聯莊會員訓練會及民團總指揮部，其餘自二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一律取消，將來本主席如有查閱必要時，即各責成主管廳彙齊轉送，以期簡易而便考核，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此令。等因

，奉此。查該縣各機關職員領薪月報表，應按月造齊，彙訂總冊，依限呈送本廳，勿稍間斷缺漏，業于去年十一月以五二七三號訓令飭遵在案。至發薪點名冊，既奉令應一律逕呈本廳，應自本年一月分起，按月造齊，隨同各職員領薪冊一併依限呈送，以便彙齊轉送主席查閱，勿稍缺漏，仰即遵照辦理。

◎公布糧食運銷局暫行組織章程仰知照

案奉省政府交下財政部賦字第一一二五八號咨文一件內開：案查設立糧食運銷局一案，前經本部奉行政院密令，召集實業內政交通鐵道四部暨農村復興委員會會議，擬訂糧食運銷局暫行組織章程草案，早請行政院鑒核。旋奉行政院第三七零六號指令內開：呈件均悉，案經提出本院第一八七次會議決

『通過』，所有該項章程，應准由該部公布施行，

除分函軍事委員會南昌行營，及全國經濟委員會，暨令行內政實業交通鐵道四部及農村復興委員會外，仰卽遵照。附件存此令

• 等因奉此，除將上項章程，遵於二十三年

十二月八日由部公布，並呈報行政院備案，贊分別函咨令行外。相應檢同糧食運銷局暫行組織章程，咨請貴省政府查照為荷。附糧食運銷局暫行組織章程一份。等因，奉主席批交財政廳飭屬知照，等因，除分行外，合行抄發糧食運銷局暫行組織章程一份，令仰該縣長卽便知照。

### ● 糧食運銷局暫行組織章程 二十三年

十二月部分公布

第一條 財政部承 行政院之命設置糧食運銷局辦理全國糧食運銷事宜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 第二條 糧食運銷局置左列各科

一、購銷科

二、倉儲科

三、運輸科

四、調查科

## 第三條 購銷科之職掌如左

一、糧食採購及銷售事項

二、糧食價格之平準及調節事項

三、接受買賣糧食之委託事項

四、糧食之抵押借款事項

五、買賣糧食款項之審核事項

## 第四條 倉儲科之職掌如左

一、倉庫之建築及其工程設計事項

二、屯儲糧食之監核及消防事項

三、糧食寄存代藏及堆押品之保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六

管事項

五、糧食運銷之研究事項

六、糧食質量之審核事項

四、倉庫員工之監督管理事項

五、倉儲糧食之核算事項

六、地方倉儲事務之考核事項

事項

第五條  運輸科之職掌如左

一、糧食運輸之管理及調度事項

二、糧食運輸之聯絡及接洽事項

三、糧食運輸之技術及設備事項

四、運輸費用之核算事項

五、糧食運輸之檢查監督事項

第六條 調查科之職掌如左

一、糧食產銷數量之統計事項

二、糧食市場商情之調查事項

三、國內糧食供需狀況之調查事項

項

四、國外糧食進口之審核事項

第七條 粮食運銷局置局長一人承財政部長之命監督並指揮所屬職員綜理

局務

第八條 粮食運銷局每科置科長一人掌理

各該科事務

第九條 粮食運銷局置秘書一人至二人掌理文書出納會計庶務及一切不屬於其他各科事項

第十條 粮食運銷局得設置專門委員承長官之命分掌各項技術事務

第十一條 粮食運銷局設科員辦事員雇員各若干人其員額視事務之繁簡由財

政部核定之

第十二條 粮食運銷局長暨秘書科長科員由

財政部部長派充呈請 行政院備案辦事員雇員均由局長委充呈請

財政部備案專門委員由局聘充

第十三條 前條職員得由關係部會職員中調用或兼任

糧食運銷局設置參議會

第十四條 參議會之職掌如左

一、糧食運銷問題之設計事項

二、糧食增減稅率之核議事項

三、糧食進出口之核議事項

四、糧食運銷之合作事項

五、章則之合訂事項

第十六條 參議會會員以財政內政實業交通鐵道各部及全國經濟委員會農村復興委員會並有關係各團體代表充任之

糧食運銷局局長爲當然會員

最近重要工作情形

第十七條 參議會開會時以糧食運銷局局長

爲主席

第十八條 粮食運銷局於必要時得於重要產銷地點設置辦事處

第十九條 粮食運銷局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二十條 粮食運銷局無須存在時得由財政部呈准 行政院裁撤之

第二十一條 本暫行組織章程自呈准公布日施行

●令發各機關學術人員容量調查表及體給數目一覽表限五日內填送來廳以憑彙轉

案准全國學術工作諮詢處，函送全國各機關學術人員容量調查表，囑即依式填送，以資統計等因，附容量調查表二份。准此。除分令外，合行印發調查表三份，俾給一覽表一份，分令各營業稅局遵照將各級公務員，依式查填二份，限五日內呈送來廳，以憑彙轉，勿延矣。

# 學 關 機 政 行 級 各 國 全

最近軍事工作情形

八

## 全國學術工作諮詢處製表式十六

# 表查調查容員人術

年 月 日 填表人

國民政府行政院議決俸給數目一覽表

# 國民政府行政院議決俸給數目一覽表

等級 別	區 別	特任官俸											
		一級	二級	三級	四級	五級	六級	七級	八級	九級	十級	十一級	十二級
簡任官俸		六〇〇	五六〇	五一〇	四八〇	四四〇	四〇〇						
薦任官俸		三七〇	三四〇	三一〇	二八〇	二五〇	二二〇						
委任官俸		二〇〇	一八〇	一六〇	一四〇	一二〇	一〇〇	九〇	八〇	七〇	六〇	五〇	四〇
		分六級每級相差三元											
		分六級每級相差三元											
		級相差二十元後六級每級相差二元前六級每級相差十元											

附

一、本表依照十八年五月二十三日申報載南京專電二十一日會議通過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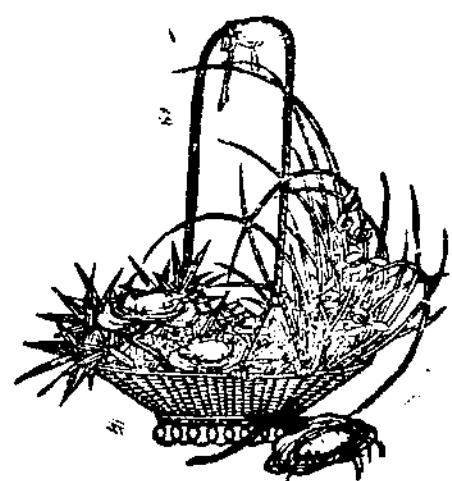
記

●令廣饒縣長認真取締私鈔，實行  
禁絕・具報查考。

案查前奉省政府財字第九二八零號訓令，以據密查報告廣饒縣各商號印發角票極多，飭查明設法禁止具報等因，遵經令派委員于永章前往澈查，具復核辦，去後，嗣據該委員復稱：爲呈報事竊職奉鈞廳二九零號委令查廣饒縣城內及鄉鎮各商號私發紙鈔角票極多實屬有干禁令仰飭該員前往澈查具實呈復以憑核辦等因奉此遂即前往廣饒切實調查城內紙鈔使用甚多據商會稱紙鈔經前王縣長業已取締多家至自行倒閉之兩家已由縣政府拍賣其各私產抵償清楚外現祇剩十六家所發

紙鈔尙未收清請限三個月負責一律結束並具切結存証其鄉鎮紙鈔不隸商會無法制止等語經職一再詳查均屬實情及往各鄉鎮調查所用私鈔漫無額數頗難統計察其擾亂金融之處不勝枚舉現由該縣潘縣長嚴厲取締已將該印刷紙鈔之局令其燬版禁刷並取具結憑証以清來源違則重懲不貸等情謹將違查各私鈔情形並商會切結一紙備文呈報恭請鑒核。等情悉等因，奉此。已令飭廣饒縣縣長遵照，務將該縣商號所有私發紙鈔，認真取締，實行禁絕・具報查考矣

最近重要工情作形



# 統計

山東省政府財政廳金庫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上旬收支旬報表

## 計開

### 收入之部

一、收上旬結存洋一十一萬六千二百二十一元六角一分

一、收二十三年度歲入金

收田賦洋三萬四千一百四十一元五角五分

收契稅洋一萬八千八百八十二元八角七分

收營業稅洋一萬六千九百一十七元四角

收財產收入洋三百五十七元四角

收事業收入洋七十元零六角七分

收其他收入洋三千二百五十一元四角七分

收預算外收入洋三千三百八十九元三角

一、收前年度未收訖

收田賦洋三千七百八十元

統計

收契稅洋八百零八元三角七分

收營業稅洋五百零六元二角六分

收地方營業純益洋一萬零七百六十四元九角一分

收無糧地繳價洋一千零二十六元七角

收預算外收入洋一百九十三元二角

以上共計收洋二十一萬零三百一十二元七角一分

支出之部

一、支二十三年度歲出金

支黨務費洋七千九百元

支行政費洋三萬五千七百八十九元二角八分

支司法費洋一萬零八百六十八元

支公安費洋四千七百元

支實業費洋九千六百四十七元八角四分

支債務費洋七千六百二十四元七角一分

支預備費洋四百六十元

一、支前年度未付訖

支行政費洋一千六百九十五元

支司法費洋九百九十一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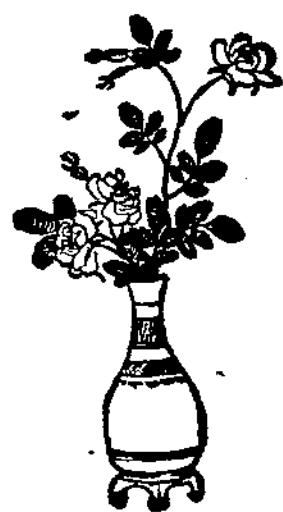
支財務費洋一千三百一十三元三角七分

支預備費洋三千七百八十五元

以上共支洋八萬四千七百六十四元二角

本旬結存

以上收支兩抵實結存洋一十二萬五千五百四十八元五角一分





# 本報價目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二十日出版

第十二卷第六期

零 售 每 期 大 洋 一 角

每 冊 定 價 大 洋 一 角

半 年 十 八 期 大 洋 一 元 八 角

全 年 三十六期大洋三元六角

編 輯 者 山 東 省 政 府 財 政 廳 公 報 編 輯 處

發 行 者 山 東 省 政 府 財 政 廳

外埠郵費免加

印 刷 者

濟南 益興美術印刷公司  
三 大 馬 路 小 緯 二 路  
電 話 九 百 八 十 九 號

# 山東省民生銀行總行通告

本行收足資本總額六百萬元專辦存款放款貼現匯

兌儲蓄農工貸款及銀行一切業務如蒙

惠顧委辦無任歡迎

濟南行址

商埠二馬  
路緯三路  
電報掛號四九二一四〇